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女生宿舍誠軒大樓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原廢水
樣品編號：W109061837- 01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臺中市南區南門里興大路137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09 時 43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GE109W 03944
報告編號：GE109W 013082
行程編號：GEWA200618Z02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30.6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7.8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14.0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87.4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26.4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9.5×10^{5}	CFU/100mL	NIEA E202.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

eurofins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女生宿舍誠軒大樓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放流水
樣品編號：W109061837- 02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臺中市南區南門里興大路137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09 時 30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GE109W 03944
報告編號：GE109W 013083
行程編號：GEWA200618Z02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30.5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7.3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1.3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12.4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3.8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9.0×10^{2}	CFU/100mL	NIEA E202.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實驗室污水
樣品名稱：原廢水
樣品編號：W109061843- 01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化材館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3 時 20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39
報告編號： GE109W 013076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9.2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7.1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7.5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454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121	mg/L	NIEA W510.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實驗室污水
樣品名稱：放流水
樣品編號：W109061843- 02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化材館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3 時 13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39
報告編號： GE109W 013077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8.7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7.1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3.0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31.2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8.9	mg/L	NIEA W510.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檢驗室任陳資聰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陳冠宏

eurofins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原廢水
樣品編號：W109061838- 01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圖書館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1 時 12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 本 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38
報告編號： GE109W 013115
行程編號： GEWA200618Z00

是否經認可	檢 驗 項 目	檢驗值	單 位	檢 驗 方 法	備 註
*	水　　溫	28.0	℃	NIEA W217.51A	
*	氫 離 子 濃 度 指 數	8.1	-	NIEA W424.53A	
※	懸　浮　固　體	28.0	mg/L	NIEA W210.58A	
*	化　學　需　氧　量	236	mg/L	NIEA W515.55A	
*	生　化　需　氧　量	76.9	mg/L	NIEA W510.55B	
*	大　腸　桿　菌　群	2.2×10^{7}	CFU/100mL	NIEA E202.55B	
				以 下 空 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 冠 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檢驗室任陳資聰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陳冠宏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4) 2350 - 7780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放流水D01
樣品編號：W109061838- 02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圖書館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1 時 02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GE109W 03938
報告編號：GE109W 013116
行程編號：GEWA200618Z00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7.2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6.7	-	NIEA W424.53A	
	水量	2.7	CMH	廠商提供	
※	懸浮固體	2.7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32.0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12.8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10	CFU/100mL	NIEA E202.55B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畜產試驗場
業　　別：畜牧(二)
樣品名稱：原廢水
樣品編號：W109061836- 01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臺中市烏日區溪南路一段506巷36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08 時 46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GE109W 03943
報告編號：GE109W 013117
行程編號：GEWA200618Z03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8.4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7.9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825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2030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755	mg/L	NIEA W510.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4) 2350 - 7780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畜產試驗場
業　　別：畜牧(二)
樣品名稱：放流水
樣品編號：W109061836- 02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臺中市烏日區溪南路一段506巷36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08 時 35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 本 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43
報告編號： GE109W 013118
行程編號： GEWA200618Z03

是否經認可	檢 驗 項 目	檢驗值	單 位	檢 驗 方 法	備 註
*	水　　溫	30.0	℃	NIEA W217.51A	
*	氫 離 子 濃 度 指 數	7.5	-	NIEA W424.53A	
	水　　量	0.46	CMH	廠商提供	
※	懸　浮　固　體	11.4	mg/L	NIEA W210.58A	
*	化　學　需　氧　量	110	mg/L	NIEA W515.55A	
*	生　化　需　氧　量	34.0	mg/L	NIEA W510.55B	
	以　下　空　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原廢水
樣品編號：W109061842- 01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應用科技大樓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2 時 52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3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4333
報告編號： GE109W 012875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8.4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7.2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2.8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35.8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11.1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9.0×10^4	CFU/100mL	NIEA E202.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水質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放流水
樣品編號：W109061842-02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應用科技大樓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2 時 45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3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4333
報告編號： GE109W 012876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9.4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6.8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2.2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27.7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9.2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8.5×10^4	CFU/100mL	NIEA E202.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水質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原廢水D02
樣品編號：W109061839- 01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大樓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0 時 20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37
報告編號： GE109W 013111
行程編號： GEWA200618Z01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30.2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7.8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31.5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143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49.6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4.9×10^{6}	CFU/100mL	NIEA E202.55B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放流水D02
樣品編號：W109061839- 02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大樓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0 時 13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 本 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37
報告編號： GE109W 013112
行程編號： GEWA200618Z01

是否經認可	檢 驗 項 目	檢驗值	單 位	檢 驗 方 法	備 註
*	水　　溫	27.9	℃	NIEA W217.51A	
*	氫 離 子 濃 度 指 數	7.0	-	NIEA W424.53A	
	水　　量	1.1	CMH	廠商提供	
※	懸　浮　固　體	5.3	mg/L	NIEA W210.58A	
*	化　學　需　氧　量	14.1	mg/L	NIEA W515.55A	
*	生　化　需　氧　量	4.1	mg/L	NIEA W510.55B	
*	大　腸　桿　菌　群	2.6×10^{3}	CFU/100mL	NIEA E202.55B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 冠 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檢驗室主任 陳資聰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陳冠宏

eurofins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原廢水D03
樣品編號：W109061839-03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大樓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0 時 35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37
報告編號： GE109W 013113
行程編號： GEWA200618Z01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9.6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7.5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61.0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237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79.0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1.1×10^{6}	CFU/100mL	NIEA E202.55B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4) 2350 - 7780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0 時 28 分
業　　別：生活污水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樣品名稱：放流水D03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樣品編號：W109061839-04　　聯 絡 人：陳 本 誠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專案編號： GE109W 03937
採樣地點：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大樓　　報告編號： GE109W 013114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行程編號： GEWA200618Z01

是否經認可	檢 驗 項 目	檢驗值	單 位	檢 驗 方 法	備 註
*	水　　溫	28.8	℃	NIEA W217.51A	
*	氫 離 子 濃 度 指 數	7.8	-	NIEA W424.53A	
	水　　量	0.6	CMH	廠商提供	
※	懸　浮　固　體	12.5	mg/L	NIEA W210.58A	
*	化　學　需　氧　量	63.5	mg/L	NIEA W515.55A	
*	生　化　需　氧　量	25.0	mg/L	NIEA W510.55B	
*	大　腸　桿　菌　群	1.9×10^4	CFU/100mL	NIEA E202.55B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 冠 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原廢水
樣品編號：W109061841-01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食品科學大樓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2 時 25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40
報告編號： GE109W 013080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9.6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6.5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154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1390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628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1.1×10^{9}	CFU/100mL	NIEA E202.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放流水
樣品編號：W109061841-02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食品科學大樓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2 時 18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40
報告編號： GE109W 013081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8.0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7.0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2.9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29.2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10.0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3.0×10^{2}	CFU/100mL	NIEA E202.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原廢水
樣品編號：W109061844- 01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人文大樓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3 時 49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41
報告編號： GE109W 013078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7.0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8.2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0.4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7.6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2.7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4.2×10^3	CFU/100mL	NIEA E202.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放流水
樣品編號：W109061844- 02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人文大樓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3 時 42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41
報告編號： GE109W 013079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8.1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8.0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0.9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7.1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2.5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6.9×10^{2}	CFU/100mL	NIEA E202.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原廢水
樣品編號：W109061840-01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國農大樓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1 時 54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10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42
報告編號： GE109W 013466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8.5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7.6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11.7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70.7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26.8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3.5×10^4	CFU/100mL	NIEA E202.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
樣品名稱：放流水
樣品編號：W109061840-02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國農大樓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1 時 46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10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42
報告編號： GE109W 013467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8.2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7.2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11.0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43.8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20.7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2.2×10^2	CFU/100mL	NIEA E202.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實驗室污水
樣品名稱：原廢水
樣品編號：W109061845-01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動物舍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4 時 18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45
報告編號： GE109W 013119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8.2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6.8	-	NIEA W424.53A	
※	懸浮固體	44.0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212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65.8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9.7×10^{6}	CFU/100mL	NIEA E202.55B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環署環檢字第 056 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 2350 - 7780
傳真：(04) 2350 - 6328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業　　別：生活污水、實驗室污水
樣品名稱：放流水
樣品編號：W109061845-02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動物舍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

採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4 時 11 分
收樣時間：109 年 06 月 18 日 17 時 20 分
報告日期：109 年 07 月 07 日
聯 絡 人：陳本誠
專案編號： GE109W 03945
報告編號： GE109W 013120

是否經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	水溫	29.2	℃	NIEA W217.51A	
*	氫離子濃度指數	7.3	-	NIEA W424.53A	
	水量	1	CMH	廠商提供	
※	懸浮固體	11.1	mg/L	NIEA W210.58A	
*	化學需氧量	54.9	mg/L	NIEA W515.55A	
*	生化需氧量	16.7	mg/L	NIEA W510.55B	
*	大腸桿菌群	1.1×10^5	CFU/100mL	NIEA E202.55B	

備註：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王宜梅(GEI-05)、無機檢測類 何靜文(GEI-01)、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
2.檢驗項目有標示" * "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未標示" * "者表示未經認可，標示"※"者表示由本公司委託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清華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檢驗。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4.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5.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宏
覆　　核
檢驗室主管：

